

紀念孫中山先生誕辰一百五十周年

全港中小學生書畫大賽



主辦機構：



支持機構：

「薪火相傳」國民教育活動系列委員會

協辦機構：

香港青年交流促進聯會

活動宗旨：

紀念孫中山先生誕辰一百五十周年，弘揚中華書畫文化，促進青少年加深對歷史文化之興趣。

組別：

小學生書法組、中學生書法組

以大會指定的孫中山先生名言或文章一篇為內容進行創作。書體不限。紙張以一至四尺宣紙為限。（範文請瀏覽 www.hkca.org.hk/sys）

小學生國畫組、中學生國畫組

圍繞有關孫中山先生生平事蹟為題進行創作，內容可以是個人表達對孫中山先生形象的認識，亦可以山水、花鳥等題材表達對孫中山先生一百五十周年誕辰的紀念。畫作水墨、設色均可，紙張以一至四尺宣紙為限。

獎項：

各組設 冠軍一名，現金獎五千元及獎座一個；

亞軍一名，現金獎三千元及獎座一個；

季軍一名，現金獎二千元及獎座一個；

優異獎十名，各得現金獎五百元及獎狀一張。

各組別之冠亞季軍及優異獎得主將獲安排參與大會舉辦之「中國書畫藝術交流營」，費用全免。活動在大嶼山大澳舉辦，為期兩日一夜。內容包括中國書畫院著名藝術家親臨示範及指導、大澳歷史文化導賞、寫生、雅集等，提升參加者書畫造詣。

參賽細則：

- 一、作品必須為參賽者個人作品，不涉抄襲或代筆，且未曾投稿其他比賽，違者將被取消資格。
- 二、參賽作品無需裝裱。
- 三、每位參賽者可在書法、國畫組分別提交一幅作品，最多共兩幅作品。
- 四、作品收集期由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 月 26 日止，郵寄作品截止日期以郵戳為準。
- 五、所有參賽作品連同參賽表格可通過郵寄（建議掛號郵寄）或親身交到主辦機構辦秘書處：
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342 號國華大廈 3 樓中華亮寶樓
- 六、所有參賽作品將由主辦機構收藏，不予退回。參與本競賽之作品的所有權、處置權、圖像使用權歸大賽主辦機構，參加者不得異議。
- 七、比賽結果將於 11 月 7 日於大賽網頁公布，得獎者將獲個別通知。
- 八、主辦機構對比賽規則及比賽結果有最終決定權。

查詢：3483 8058、2985 8338

詳情及報名表格請瀏覽大賽網頁 www.hkca.org.hk/sys